

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无人机防御系统项目（二次）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无人机防御系统项目已由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知单（2019 年）第 40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邀请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址：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内。

2.2 项目内容：

2.3 投资规模：总投资约 50 万元人民币；

2.4 本次招标范围：招标文件范围。

2.5 建设工期：计划总工期为 45 天。

2.6 质量目标：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项目管理、风险承担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含贰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相应的证书）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在有效期内），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3.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最近三年（2016 至 2018 年）经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6 年以后成立的公司，按成立年份提供）。

3.5 投标人应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 2018 年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完税凭证。

3.6 投标人企业信用，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未被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无行政处罚信息、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没有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查询记录查询时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3.9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壹万元整 (¥10000.00 元)。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1月13日^{14:27}时至2019年11月26日^{13:58}时(北京时间,下同)[详见附件(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www.km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12月13日9时30分

[详见附件(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www.kmggzy.co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投标文件的U盘一份。地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安宁市宁湖综合办公楼三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U盘),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宁市人民政府网门户网、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金马集团春光工贸
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宁市安白公路 8 公里处

邮 编： 650300

联 系 人： 李老師

电 话：0871-68709621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正宇工程造价咨询
有限公司

地 址：安宁市太屯新区珍泉路中央华冠 B
座 12 楼

邮 编： 650300

联 系 人： 汤先生

电 话： 0871-68691199

传 真： 0871-68691199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昆明安宁支行

账 号： 55107830101201211153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 年 11 月 18 日